

证券代码：430704

证券简称：同智伟业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9：30-11: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704	同智伟业	2023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会议聘请山东文康(济南)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 会议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6 号楼 23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在各位董事的支持下，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企业经营、管理及相关工作。董事会对 2022 年度企业经营管理及决策等各方面工作进行汇总并详细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监事会在各位监事的大力支持下，严格按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对企业各项经营开展监督管理工作。监事会对 2022 年工作进行汇总并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2 年，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企业经营、管理等相关工作，并根据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3-005、2023-006)

(四) 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财务部门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及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对公司 2022 年度各项经营成果进行了数据统计、分析，编写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财务部门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及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在对公司 2022 年度各项经营成果进行数据统计、分析的基础上，编写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决定暂不对 2022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

(七)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按照法律规定的任职条件对有关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经过充分协商，拟提议继续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二〇二三年度审计机构。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八) 审议《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2 年审计报告，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9,064,156.84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 -19,064,156.84 元，公司实收股本 54,7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 1/3。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1日上午9:00-11:30

（三）登记地点：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6号楼2301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一）联系人：程永甜 电话：0531-67605168
传 真：0531-88935162 电子邮箱：chengyt@tongzhi.com.cn
通讯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6号楼2301室
- （二）会议费用：股东（或代理人）与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同智伟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